(上接D63版)  第二四个文条外交前的江阳冷埃 组々 法按 轉江 即初 即書	
第一百○六条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聘任、职权、职费 及履职方式、履职保障等事项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 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享有董事的一般职权、同时依照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及	
独立董事享有董事的一般职权、同时代职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及 制度针对相关事项享有特别职处。 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年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 专项意见、与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公司应当依法提供保障,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保障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独立董事行使职权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应当予	删除
以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者隐瞒相关信息,不得干预其独立行使 职权。独立董事依法行使职权遭遇阻碍的,可以向董事会说明情 况,要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予以配合,并将受到阻碍 的目体标等和数据数据,工作记录,仍实验源的编程。可以向	
的具体情形和解决状况记人工作记录;仍不能消除障碍的,可以向 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独立董事履职事项涉及披露信息的,公司应当及时办理披露事宜; 公司不予披露的,独立董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或者向上海证券交	
公司不予披露的,独立董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或者向上海证券交 易所报告。	
第一百〇七条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第一百一十六条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应当确 公司依法合规运作,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并维护其他利益相关者 合法权益。
第一百○八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设有3名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第一百○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二)从市底示云的次区;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和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市方案; (六)报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 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七)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 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 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
	內公司制成公正生、約77歲盡 中间效自建大災,很效量學於17歲是 決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項和奖 事項; (十)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 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 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所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五)根据本章程规定或股东会授权,决定因本章程第二十五; 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
(十四)向股东大会程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根据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因本章程第二十四	的方案;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方案 案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不得以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等方式加以变更或者剥夺。 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其他职权,涉及重大业务和事项的,应当进行 集体决策,不得授权单个或者部分董事单独决策。
	董事会授权董事会成员等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行使除本条第三款 第四款规定外的部分职权的,应当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授权/ 原则和具体内容。
	第一百一十九条公司发生提供担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等)
	易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 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公司出现本3 程第四十八条担保事项,还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3
新始	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的权限、审议程序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公司相关责任方违反本章程规定的®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	批权限、审议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司将依法追究其责任,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重导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 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 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作	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等
为本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有效履行职责,保证科学决策。董明 会议事规则作为本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权定,股东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 抵押、对外担保事项、银行借款、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 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亚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	
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可以决 定下列事项; 1、公司发生达到下列标准之一且未达到本章程第四十四条所规定	抵押、对外担保事项、银行借款、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 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组 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
标准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 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	公司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除外)达到下列标准; 一、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
(2)交易的成交金額占公司市值的10%以上; (3)交易标的(如股权)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公司市值 的10%以上;	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10%以上;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公司市值
(4)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且超过1000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超过100万元;(6)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	元;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超过100万元;
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超过100万元。 本款所称"交易"是指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除外);转让或受让研发项目;签订许可使用协议;提供担	(六)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员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超过100万元。
保;租人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 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提供财务资助;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	本条第二款所称"交易"是指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购买(
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 售产品或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	
的对外担保,但同时应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 交股东大会审批。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	易。 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b
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 	
第一百一十二条  3、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人发生达到下列标准之一且未达到本章	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达3 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履行董事会
程第四十三条所規定标准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 (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30万元以上的交易; (2)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	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产或市值0.1%以上的交易,且超过300万元。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不设剧董事长。董事长由 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市值 0.1%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其他文件;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的文件; (四)提名总经理人选,交董事会会议讨论表决;
(四)提名总经理人选,交董事会会议讨论表决;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实 后,依然会,注急却实和公司利益的控制,处置权,并,在惠原的公司。
	(六)决定本章程董事会权限以下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况 抵押、对外担保事项、银行借款、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 事项: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六条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	
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七条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 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
第一百一十八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 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 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审计委员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3 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一十九条 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应当于会议召开3 日前通知金体董事和监事,通知方式为专人送出、邮寄、传真、电子邮件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	至少3日前通知全体董事,通知方式为;专人送出、邮寄、传真、6
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 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 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 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	个人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应当及时向董事会书面报告。有关时
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 表事会的无关联系事人数无足之人的。应该这事所提及职去十会	[四袭决队。该重事会会以由过半级的九天联天系重事出席即叩 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居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3 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三条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投票表决或在决议上签字表决。	第一百三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可以采取现场方式、电子通信方式。 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方式为举手或投票表决。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 传签董事会决议草案,电话或视频会议等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 由参会董事签字。	电话、传真、电子签或者其他电子通信方式等进行并作出决议,; 由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股东大会决议,致 使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 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	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约 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制
除责任。 第一百二十六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 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适时设立其他委员会。董事	
会专门委员会职责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的有关规 定执行。	
新增	第二节 独立董事 第一百三十六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计 券交易所和本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 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
	東、這番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雅尹公司整体利益, 探尹中小股东行 法权益。 第一百三十七条 独立董事必须保持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
	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3
	要社会关系;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 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在直接或者间接转在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特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 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制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制
新增	偶、父母、子女; (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 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制
ov t ≥ EI	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
	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 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12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
	人员; (八)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 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独立董事应当每年对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过事会。董事会应当每年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让 具专项意见,与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第一百三十八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明
	<ul><li>(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重整的资格。</li><li>(二)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li><li>(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li></ul>
新增	(二)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约济等工作经验;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z 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一百三十九条 独立董事作为董事会的成员,对公司及全体股7 负有忠实义务,勤勉义务,审慎履行下列职责; (一)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一)参与重导会决策升权所以事项及表明确愿处: (二)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与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设 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
	<ul><li>中突事-项进行益替、定便重事会使束付告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 股东合法权益;</li><li>(三)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 水平;</li></ul>
	水平;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
新增	规定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新增	
新增	> 類定及本意程限定的其他即求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公正被服打即靠,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 所控制人等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第一百四十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即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者
新增	地区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即求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2 际控制人等单位途个人的影响。 第一百四十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者 (二)阿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四)按法公开间接在张银安东权利;
新增新增	规定及本意程规定的其他即求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公正被顺行即准、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3 所控制人等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第一百四十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是于审计、咨询或者有 "。 (二)向董事会提及召开施申报东会; (三)超议召开施申报东会;

新增	第一百四十一条下列率項应当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后,提定董事会审议。 (一)应当整旗的关键交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村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 第一次,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初始	第一百四十二条公司建立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专门会议利 制。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等事期的。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生战 可。 公司定则或者不定则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土委程第一百四十 条第一截第(一河运第(二河、第一百四十一条所列的相关事项 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可以根据顺强研究讨计论公司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可以根据顺强研究讨计论公司其他事项。 建立董事专门会议由过半级担立董事共同推举一名独立董事可以 自行召集并推荐「名代支土持。 生产者等人员应当接规定制度。2是以上建立董事可以 自行召集并推荐「名代支土持。 金、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宣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四十三条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公司 财务信息及其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行使 《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新增	第一百四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1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新增	第一百四十五条 下列率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 愈后。摄交廉审会审议。 (一)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程 (一)聘用或者简即录分合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四)图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安策。会计估计变更成 考重大会计参镇更正。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义 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新地	第一百四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2名及以上或炒据以,或者召集人以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 审计 委员会会议领有23以上成为指索分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 审计委员会中国法议。应当经时计委员会成的设计学领域。 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公申位当作为公司来明年会会议记录上签名。审计委员会会议义并应当作为公司来明告案分替保存。 审计委员会实施则则由董事会负责对转应。
新地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在董事会中设置遗路等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与桂委员会等其他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不少于 包含53名董斯坦成。专门委员会按康马会负责,依据这样,行委 是规规定性生产。本章和董事会校规量行即,是为了每级 外、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安董事会和以决定。专门委员会。 有时,是是一个专员会员。由于一个专员会会。有时一个专员会中的立策事应当上中发手。但是一个工程等位了对专门委员会的主义会计中企人士。但是国务和关生营留门对专门委员会的经营、另外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董事会负责和定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sscr-tede	第一百四十八条 战略李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比 资决策进行的究并提出指议,主要职责权限,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则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本章程则定规签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力率进行研究 并提出建议。 (三)对本章程则定规签董事会批准的重大并定置作,资产经营项 归进于河灾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则对实施进行检查。 (六)取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新增	第一百四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负责和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总 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造及其任职责格进行进 选、审核、并能下为财事师董事会提出能议。 (一)程名或君任董事; (二)聘任记者解解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内围证监会规定理人员。 (重)法律、行政法规、内围证监会规定和太军程规定的其他事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来关呐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 审会成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建议及未来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 按据。
新增	等一百五十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创意制定能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处理 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建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处理 机制、决策流程、交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处置与方案,并就下 河事项询雇事会慢出建议。 (一) 前軍、高级管理人员的海塘。 (二) 附近或者变更投权德别"村"员工持段计划"。德助对象获投权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分特尔属于公司安排特较计划。 (29) 法律、方法定规,中国证益企规定和定常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全对薪酬与零核委员会创意议未采购应者未完企条构的。 当在董事会大议中记载新删与等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购的具体 理由,并进行被露。
第一百二十七条公司及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协助总经 理工作。	第一百五十一条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协用
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	总经理工作。 第一百五十二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
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章程第九十九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条第(四)至(六) 项目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 管理人员。
实施。 总经理工作相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稳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第一百五十六条 总生理应制订总总理工作申期,报董事会批准定 集施。 总总理工作期制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制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驱改支比分工; (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 报告期度。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五十七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 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 定。
一百三十四条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 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 等事宜。 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 定。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约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公司信息检查 事务事宜。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具各相应任职条件和资格,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相关专业如识和监监。应当具有互联的申询和帮力规则。董事会秘书则取役东会会公司重要决策会议以及董事会会与了委员会会议以及董事会会会公司重要决策会议以及董事会,以为董事会从以及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新州曾	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履行以下职责。 (一) 房間信息披露事务。包括负担公司和董事会负责,规行以下职责。 (一) 房間信息披露事务。包括负担公司信息均外发布,未公开重大信息的等离了作以及内幕信息时期人民送审了。第15年来第公司信息的等。10年以下以下,是一个人员和大学自己的事情,是一个人员和大学自己的事情,是一个人员是大学的事情,是一个人员是大学的事情,是一个人员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之政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之的和农会的公司和农会的人员和公司会员的人员和公司会员。 (五) 协助董事会持度的发现实务别不是,这是任何的人会会议和政东会会议。(五) 特别是由公司董事务。其中是一个人会员是大学的工作,但是不是一个人人会要投资者来看管理事务。这些不是多时的人员,却跟着他身份,但是一个人人的专人员接受有关键并是他和其他的人员,他们会会有关系并是他们人的负责公司或员工作的相等人,但可能是一个人人员接会有关系并是他和其他的信任文中的专人,如此显常任人的人员接会有关系并是他和其他的信任文中会人的发展管理人员用关键。
新增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规定董事会秘书的 任职条件、工作方式、工作程序等内容,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一百三十五条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 、部门规章成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 责任。 司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高级	第一百六十一条 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 的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放置或者重大过去 的。也回当来证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持行公司所参与违法总 律,行政违规,解门规章或未审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如当 采担赔偿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配股东及其关或方侵占公司资产时,董事会 程践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或者解导。
一百五十一条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向中国 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 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向中国匹贴会凝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 并披露中期报告。	第一百六十四条公司在每一会計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的中医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并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报准之日起2个月内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企业的建设。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一二架 公司办法当中化自中间的。这直域取得的目的人 人公司法定公保金。公司法定公保金累计增加公司进营资本的 500以上的。可以不用措施。 司的法定公保金不足以殊认识相等与报的。在依照前款规定 报股法定公保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和网络计号报。 司列从但毛利即中提股注公保仓、规矩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 税后利即中服托在意公保金。 司劳补亏据和提取之保仓后等金税于和间,按照股东将有的股 位上保份配。	第一百六十六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组取利润的10%则人公司法定公帑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的本统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起。公司的法定公保金不足以除外上的。可以不再提起。 经财务证券 不足以除外上的。可以不再提起。 经可从后利润中根据法定公保金产品。这里东金决议、还可以从积后利润中根据还定公保金产,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积后利润中根据还意公保金。 经财务债务税 后利润中根据任意公保金。公司称予资报和提取公保金后所余税后捐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股东的条约通,经济股份,在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经济股份,在股东的市场还的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来租赔偿货任。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生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公司的亏损。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七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常或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公积金异补心司克强、提供用压金机金和设定公积金份不能资补的。可以按规则定使用资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时,所谓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能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t,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 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	第一百六十八条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 可审议提出下一年中期现金分定的条件、比例上现。金融上限等 在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生上根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国于 公司股东的净种间。董事会根据股东会众议在符合移间分配均条

		第一
		(一)本章程规定的 (三 (四)依法
	第一百六十九条公司应定施积极的约翰沙德亚烷、本着回股同利 的原则,在每个会计中便结束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年的经营业 镇和未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约翰沙德万寨和弥补亏赖万寨,经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 (一)年简约是原则	(五)公司经营管理 大损失,通过其他 以上的
。 第四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 據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利 润分配不得起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的持续接受	
百五十六条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本着同股同利则,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年的经营, 1末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系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 (一)利润分配原则	(二)利润分配的決策程序和机制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染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供 给和需求情况拟定。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	第一百八十冬 八
刘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才 26之间的可持续发展,和间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系 ≈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持续宏	及兵伏泉柱庁安不守争且:然立量争以为死並ガ紅条体/万条門配 撮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 分益事的帝国主运始或来主会企业创始、ウル东董事会为汉中司	第一百八十条 公依照前款规定修改
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伊 组需求情况拟定。董事会审议观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事 利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	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 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非计委员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来严 结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或未能真实,准确。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記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 可或者中小股东按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组立 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录 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按照,监事会对董事会对	并實際共及則以止。飲水云內地並分紅共体分多近行甲以間,公 前应当強注多种環道主动自然, 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员通知仓 施,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 題。	第一百八十一条 统项、第(四)项、第(
是金分紅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 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未严格执行现金 近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或未能真实 自、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曾径建立 区正。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近	现金分配方式的预案,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中不包含现金分配的理由。公司当年来分配利润 将用于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所需。 3. 董事会申议制定利润分配利洗效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	清算组由董事或者 进行清算的,债权
6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任 比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成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9 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服东统之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中不包	(8) 應以力「能之取求金甲以取求金甲以下的力"直鳴奉司,总本和 販场使業和與稅投票相信台方式,并屬是出際資金会的股东(包 括股东代理人)所待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 4.公司当年实现利润(但不进行分红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分红的 14.46百亿人。2012年4月18日本 8.94411428日本经营扩张出生	
l.金分配方式的预案,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点 6所间分配方案中不包含现金分配的理由。公司当年来分配系 润将用于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所需。 董事会审议期近季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 拉丁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和消分配预察时,点	专项说明, 抒提交股东会审议。 5.公司应当严格共布革福顿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 批准的现金分红方案。确有经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 行调整或者变更的, 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 经过详细论证	
现场使来的大震中以;放水大震中以外的对流沉积率的;从 现场使莱原的熔铁度辨相结合的方式,并现然出席股东大会的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得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当年实现利润,但不进行分红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分结 妹妹周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造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	四、應任行相經的於來程程序,并至四m極度 派安的版 原列替表於私的 2分以上通过。 6.公司根據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 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	第一百八十三条 于60日内在指定 30日内,未接到通 债权人申报债权,
行专项说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若公司无特殊原因无法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及 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分红方案或者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 分红政策进行调整。变更的,应当经过详細论证:并经出席形	及点、则既后田利用则为低级取不得进及中国址监会对止毒业等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古对组金分红农黄油产则整成变更升,就明 会应对调整或变更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论证后,提交股东会审 议通过、征股疾会召开前通过多种联盟主动与服疾、特别是中小股 证法并次海面对途 新通信与途通程。 查公哥股市人别多在验馆目	在申报债
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7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签 環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和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少点,调整后的和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	和诉求,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以上通过。 7.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 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	
5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成变更时, 第 应对调整成变更了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论证后, 据交股东大 次通过,在股东大会召开前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 特别员 级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畅通信息沟通渠道, 充分听取中小松弃	6. %在277月/9月/2008(村)到成改 (7) 前來 (4)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第一百八十四条 i 清单后,应当制s 公司财产在分别s 补偿金,缴纳所欠
见和诉求、并終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求 表决皮的273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对和调合能力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拟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尤 案后、强企2个日内室成股和成股份的证券堆顶。	(三)公司和洞分配政策 1.分配原則;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清算期间,公司存 产在未担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区 切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来提出 引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追 见。	而今公开条件的 古名亚田和今公开进行形式的公司 亚田巴亚巴	第一百八十五条 i 清单后,发现公司
(三)公司和關分配政策 (三)公司和關分配政策, 重视对股东的合理 (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和關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 稳定性。 (分配方式,公司可采取晚金, 股票成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3.分紅周期;公司原则上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 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查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 分配和特别利润分配并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4.现金分红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张廿可分配利润为正	公司经人民法院表
汗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现金分红方式优先 于股票分红方式。	级、任何是公司正希生/完善的效金而未请60.7、公司应当处行现金分红。若存在以下影响利润分配事项,当年度公司可以不进行	第一百八十六条 股东大会或者人同
分配和特別利润分配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现金分红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查利,累计可分配润滑力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功 经红。若存在以下影响利润分配事项,当年度公司可以不进行 现金分红;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等累计支出达到或 超过公司悬证—即公审计查签产的 50%。	第一百八十七条
來並分記: 1)公司年末院中債債率超过60%; 經營幣性損益形成的時間,公允价值要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和場分配利润不得用于现金分紅; 司本来十二个月內取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繁计支出达到或超	年以死並万式系计方能的相關不少丁建級二年失死的年時刊方能 抵制的 30% - 養事会应当综合差虚底外行业结片 安屋阶段 白島	清算组成员不得和清算组成员因故意
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司未来十二个月内积均外投资 改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成超 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每连约 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和闹不少于连续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久	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 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和周分	第一百八十ナ (一)《公司法》或有
2008年2月、新川市市市中央 前館的百分之三十。董事奏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得点、发展 2、自身经营模式、源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较 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相顺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 金分红政策;	(2)公司及展明政區與政熱利且有重人页面文田安排的,近古利用分 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金屬阶的局成於即且有重大资金专用杂排的。进行毛留公	改师 (二)公司的
同步原的冷厦成成期则王无重大资金安出安排的,进行手间仍 理力,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司发展阶段風成熟則且有重大资金安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 理力,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则今80%的原因此世期支重于4条金东以建排的"进行形容	頭塊室处理。 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現金股利原以現金股利与 股票股利之和。 電子漆金支出去地上地。2014年上十一个月中間對於超落。他的遊	第一百九十条 股 审批的,须报主管
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 2四4,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成达到20%; 。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出安排的,可发展的 定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取足 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成超过公司最近一	广"规则头以香的系订文的这到现代过公司现代工一则是平订净较广 的 10%。 6.股票分红条件,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状况,在 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	第一百九十一条
期經审計學資产的10%。 股票分紅条件:公司可以根據年度的證利情况和现金流状况 並最低职业公立比例和公司股权结构合理的能摄下,注重形 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从公司成长性,每级净资产的摊薄	(四)有天和洞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当披置担告期内到福分新政策 蛙即县和会公行政策的制	
]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因素出发,公司可以采取账 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端 途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策制的原	定,执行或调整情况,说明年间分析设策是否符合本章程及审议程 穿的规定,基否系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是否由独立董事 发表意见,是否有明确的分配种律和分配对则以及利润分配政策 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粗序是否合规,透明。	(一)控股股东,是 东;持有股份的比 决权已足以 (二)实际控制人,;
这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 决策和评年机制是否完备、独立 隺审是否是职履进并发掉了 的作用,中小规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愈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贴 自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如求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认	2. 可应 当後屬核百期/9.9. 定分1. 反戰 使用的形定 及以行而6. ,并对下 列事可选并于专项规则。 1. 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2. 分在(标准和上则是否明确和语册; 3. 和单位由基础接触和组织系统。	或者其 (三)关联关系,是 管理人员与其直持 致公司利益转移的
変更的,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成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系 透明等。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的 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ul> <li>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 投资者即报水平担采取的等措等;</li> <li>5.独立董事是高量及职时发解了应有的作用。</li> <li>6.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li> </ul>	(四)市值,是指
	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如对现金分红效量产间额或变更的、压定设施级再调整或变更 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通明等。 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且毋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间为正但来提出现金 种间分担方案师案的公司。应当详细规则原因,即时边则公司未分	第一百九十六条:"不满
	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五)存在股东进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 应当和减速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九十八条 第一百九十九条 第一百九十八条 第一百九十0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第二百条
		除上述修 的调整、目录 会""监事"相 订,因不涉及
"百五十七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为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工作的领导体制,职责权限,人员配备,经费保障,审计结果运用和责任追究	本次修订 股东(包括股) 管理层或其授
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百五十八条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 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等。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制除	权有效期限为 述变更最终以 修订后的
新地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 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事项进行监管检查。 内部审计机构应当保持独立性,配各专职审计人员,不得置于财务 部门的领导之下,或者与财务部门合署办公。	三、公司管 为进一步 上市规则》《上
新增	第一百七十二条 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负责。 内部审计机构在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 监督检查过程中,您当接受邮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内部审计机 构发现相关重大问题或者线索,应当立即向诉计委员会直接报告。	可实际情况,2
新增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由内部 审计机构负责。公司根据内部审计机构出具、非计委员会审议后 的评价报告及报金资料、且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第一百七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机构等外	1 2
新增 新增 ·百五十九条 公司聘用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述	部审计单位进行沟通时,内部审计机的应积极配合,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作。 第一百七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参与对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考核。	4
於計报表审計, 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 聘请 中, 可以续聘。 一百六十条公司聘用会计师审务所必须由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 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那一日七十六家公司專用付合(服务店)规定的会计师申号的加 行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其他相关服务,聘期1年,可以获聘。 第一百七十七条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由股东会决定,董 事会不得在股东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6 7
8-百六十二条会計師事多所的审計费用由股东大会决定。 百六十二条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計师事务所討,提前3 年光逾知会計师事务所公园股东大会被聘会计师事务所述 行表决时,允许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	第一日八十余公司解明或者不再获明会订印事务所时,提出30大 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股东会就解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表决时, 会定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查目	9
	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辞聘的,应当向股东会说明公司有无不当情形。 第一百八十三条公司年度股东会召开二十日前,或者临时股东会 召开十五日前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公告刊登集体以中国	10 11 12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准。 "百六十八条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寄 传真、电子邮件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	13
新增百七十三条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		15 16
於予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 日内逾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指定报刊上公告。 7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在本章程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或者国	18
续的公司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 第一百七十五条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应当由合并 后存续的公司或者新近的公司承继。 第一百九十二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债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	20 21 22
說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指定报刊上至 告。	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本章程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第一百九十四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时,将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	23
0日内在指定报刊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	清单。 公司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洼册营本机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僚权人、 并于30日内在本章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目接到逾到本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 通知书的自公处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x公司海偿的表或者提供	25 26 27
・ 水水到面川市町日公口 ことによって17・日以安水公川市区 8 表成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減資后的注册資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国知179日公司之口以47日代を水水が37日に回び以47年円 付前は18、 公司減少注册資本、应当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相应减少出资 額或者股份,法律或者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餘外。	27 28 29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一百六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 除补亏损后,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往册资本称补亏损。减少往册 资本弥补亏损的,公司不得电股东分配,也不得免除股东缴纳出资 或者股款的义务。	30 31
新增	採照前款规定或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本章概率—百九十四条第 二款的规定。但应当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三十 日内在本章制程的信息披露银刊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公告。 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注定公积金和任意公	以上制度 制度》《博汇科 易管理制度》《 方资金往来管
新地	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前,不得分配利润。 第一百九十六条 注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 股东应当退还其收到的资金,减免股东出资的应当恢复原状,给公	プロッセス 目
新婚	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 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七条公司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股东不享有优先认 先认购权,本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处定股东享有优先认	特此公告

(一)本章程規 (四)( (五)公司经耆 大损失,通过	第一百七十九条公司以下列原因解常。 证正的生物则服而或者本章程原定的其他解散事由 证明。 (二股在大会此议解散。 (二)因大会此议解散。 (二)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依法被吊消害或协照,两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管理发生于服用单。继续存集之使股东利益受到重 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金服股东表决权106 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影解散公司。	(二)股东会 (三)因公司合并或 (四)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 (五)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 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	世; 决议解散; 者分立需要解 人责令关闭动,继续存续会 ,继续存续会 ,持有公司台 人民法院解 (当在10日内	解散; 者被撤销; 使股东利益受至 治部股东表决权; 数公司。 将解散事由通过
	条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七十九条第(一)项情形的。可 以通过路迟本章程而存集。 定辖改本章程。须经抵索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 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形, 且问水问版朱汀配则广的, 可	以通过修改本 存续。 J席股东会会	章程或者经股东
项、第(四)项 清算组由董习	-条公司因本旋程第一百七十九条第(一)項、第(二) 。第(五)項與近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 起15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 城市着股东公会确定的人员组成。 逾明不成立清算组 (核以入可以申请人民经旅街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 进行清算。	算义务人,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 算 清算组由董事组成,但是本章程5	散的,应当清 日起15日内。 另有规定或者 於外。 给公司或者	算。董事为公司 组成清算组进行 股东会决议另边
于60日内在 30日内,未接 债权人申报值	三条 清算组应当目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 指定限日上公告。 像权人应当日移到通知方之日起 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 向清算组中根其 债权。 就仅,应当现销版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清 算组应当分债权进行登记。 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60日内在本章程指定的信息披露 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 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	报刊上或者 到通知书之日 内,向清算组 有关事项,并 权进行登记。	国家企业信用信 1起30日内,未打 1申报其债权。 提供证明材料。
清单后,应 公司财产在分 补偿金,缴纳 清算期间,公	四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 当物定清算力架,并规矩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经验费用规定实 所欠起款,清整分值等与后的条件。公司按照现 示书库的股份比例分配。 司存缐,但不能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公司财 生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将不会分配给股东。	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扎 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 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 东持有的股份	設股东会或者 は工的工资、対 债务后的剩分 対比例分配。 同清算无关的	人民法院确认。 会保险费用和注 除财产,公司按照 经营活动。公司
清单后,发现	五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 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规申请 宣告破产。 法统裁定宣告破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 人民法院。	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 告破	的,应当依过 产。 L应当将清算	向人民法院申
	大条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 各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 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公司登记机乡	
清算组成员ス	七条 清算组成员应当生于职守,依法履行清算义务, 不得利用职权效受销路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 公司财产。 思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清算组成员怠于履行清算职责,给	。 公司造成损 人造成损失	夫的,应当承担!
(一)《公司法》	八十九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修改章程; 成有关法律,行改法规修规公司,爱程规定的事项与修 农后的法律,行改法规的规定中抵数; 同的研况发生变化,与课程记载的事项不一致; (三)股东大会决定修改章程。	第二百〇九条 有下列情形 (一)(公司法)或有关法律、行政法 改后的法律、行政法 (二)公司的情况发生变化。 (三)股东会决	规修改后,章规的规定相 规的规定相 与章程记载的	程规定的事项 氏触;
	条 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改事项应经主管机关 注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公司登记事项的,依法办理变更 登记。		司登记事项的	
第一百九十-	一条 董事会依照股东大会修改章程的决议和有关主 管机关的审批意见修改本章程。	第二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依照股东 机关的审批意见		
东;持有股份 决权已 (二)实际控制 或(三)关联关系 管理人员与与 致公司利益等	第一百九十三条 释义 第一百九十三条 释义 的比例直然不足 2000。但依其特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 见以对股东大会的政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是以对股东大会的政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但由过程对关系。协议 者其他定用。能够实际实验公司行为的人。 者其他定用。能够实际实验公司行为的人。 。是外公司性股级、实际控制人、海市、高级 在基础或者间股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 每年的优化关系。但是,国家股股价企业之间不因为 即受国家控怨而具有少现代系。 是指交易前 10 个交易日收盘市值的算数平均值。	东; 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 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办 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 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	分占公司股本 ,但依其持有 ,以产生重大 。 。 。 。 、 、 、 、 、 、 、 、 、 、 、 、 、 、 、	的股份所享有的 影响的股东。 器其他安排,能够 他组织。 、、董事、高级管的 以及可能导致。 之间不因为同意
	六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 不满"、"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第二百一十六条 本章程所称"以」 "低于""多于""少	上""以内"都: >于"不含本数	含本数;"过""以 效。
第一百九十月	八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第二百一十八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 則		规则、董事会议!
	九条 本章程中各項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以 法律、法规、规章为准。	件不符的,以法律、行政法	去规、规范性	文件为准。
除上述的调整、目标的调整、目标的调整、目标的调整、目标的调整、目标的调整、目标的调整。 包括证据 医现代 有效期的 法变更最终 医二、公进 上市规则》	194 本華創公型於大会市区通过管生效。 本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条款序号 1 表调整、文字表述优化以及根据最新《/ "相关条款、将"监事会"调整多"审计委员。 1 及实质性变更,部分修订未予以逐条列, 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事项尚 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块权的三分之二以	公司法》将"股东大会"调整 会"的修订内容及描述等不 示。上述修订最终以登记材 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 上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 程》的备案登记及取消监司 本次工商变更、备案登记引 徐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 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迈	序号、条款等。 关为"股东。 下影响条素。 1、关各即由出 技是,即由出身, 是上, 是上, 是上,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编号、标点符会"、删除"监 次含义的字词 有果为准。 归席股东大会 无大会授权公 等相关手续 些毕之日止。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制定	是否需要股东 审议
1	《博汇科技股东大会议事》	规则》	修订	是
2	《博汇科技董事会议事规 《博汇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修订 修订	是否
4	《博汇科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修订	香
5	《博汇科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博汇科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博汇科技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修订 《博汇科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博汇科技重大经营与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博汇科技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博汇科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博汇科技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博汇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则》 《博汇科技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博汇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博汇科技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 《博汇科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博汇科技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 《博汇科技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博汇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度中《博汇科技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博汇科技董事会议事规则》《博汇科技独立董事工作 科技重大经营与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博汇科技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博汇科技关联交》(博汇科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博汇科技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博汇科技规范与关联 管理制度》(博仁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则》(博仁科技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博 投票制实施细则)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修订及制定的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

以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